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计量检定规程

JJG 119—2005

实验室 pH（酸度）计

Laboratory pH Meters

2005 - 09 - 05 发布

2006 - 03 - 05 实施

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布



060428000091

实验室 pH（酸度）计检定规程

Verification Regulation of
Laboratory pH Meters

JJG 119—2005
代替 JJG 119—1984

本规程经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于 2005 年 9 月 5 日批准，并自 2006 年 3 月 5 日起施行。

归口单位：全国物理化学计量技术委员会

主要起草单位：国家标准物质研究中心

参加起草单位：北京市计量检测科学研究院

本规程委托全国物理化学计量技术委员会负责解释

本规程主要起草人：

修宏宇 （国家标准物质研究中心）

参加起草人：

顾家钰 （北京市计量检测科学研究院）

李 林 （北京市计量检测科学研究院）